

“祸从天降”不止于一判了之

——高空抛物入刑之后

行走在路上，“祸从天降”。高空抛物给群众生命财产造成损害令人深恶痛绝。3月1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十一）》将“高空抛物罪”单独入刑之后，群众的法治意识明显提升，但记者近日在重庆、山东、河北多地采访发现，治理高空抛物依然面临取证难、科技手段应用难、民事案件处置难等多重难点。



A 入刑即判 释放警示功能

3月31日，重庆万州法院宣判重庆首例高空抛物案，被告人钟某某为泄私愤将椅子、花瓶、电饭煲、电视机等从12楼扔出窗外，致楼下停放的4辆车不同程度受损，被以高空抛物罪判处有期徒刑6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3000元。

“入刑即宣判，说明了高空抛物问题的现实紧迫性，也更大程度上释放了法律的警示功能，为全社会上了一堂生动的法治教育课。”重庆市人大常委会委员、重庆合纵律师事务所主任鲁磊说。

然而，另一起由众人共同担责

的判决，则反映出无法确定高空抛物具体侵权人的无奈。

重庆市梁平区保洁员谢某负责某小区一单元大楼与某医院大楼间巷道的清洁卫生。2017年7月的一天，巷道上空落下砖头，谢某前去处理时被落下的另一块砖头砸中头部，医院诊断为脊髓挫伤、截瘫等，谢某共花费医疗费47万余元，后续仍需治疗。案件发生后，公安机关实地勘察及走访调查排除了致害物为坠落物的可能，但并未查明具体侵权人。今年3月法院审理后宣判13家住户及相关

邻的梁平区某医院为此共同“买单”，多名被告各补偿谢某27613.2元，梁平区某医院补偿谢某193292.33元。

法院审理认为，由无法排除加害可能的建筑物使用人对受害者的损失给予补偿，是一种特殊情形下相对合理的分散损失的方法，有利于保障受害者的权益。但走访中不少居民认为，精准惩治高空抛物加害人，无疑更加公平。对未实施高空抛物的人来说，替人担责，也是一种“祸从天降”。

那么，如何减少两种“祸从天降”？精准追责有何难？

B 解析难点 提高治理效果

记者在多地采访社区居民、物业公司及有关法律人士发现，相对于较完善的法律保障，目前治理高空抛物仍面临多重难点：

——取证难。记者在山东济南多个居民小区走访看到，小区内虽都安装了摄像头，但绝大多数只能俯拍，主要用作路面的安防监控，一楼之上成为监控盲区。在一个配套较为完善的成熟小区，记者在一栋20层高的楼下看到，地面立杆上几个摄像头“眼观四路”，唯独没有朝上的视角。

重庆市沙坪坝区法院分析历年高空抛物致人损害纠纷案件发现，因高空抛物现场缺乏监控设备或目击证人，案发后常常难以确定侵权人。通过公安部门多种侦查手段和城市监控摄像，只能锁定某些

楼层具备加害可能，无法锁定实际加害人。

——科技手段应用难。近年来，一些地区探索运用科技手段治理高空抛物，但存在应用效果不佳问题。山东信实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董永华说，仅有部分高档小区安装防高空抛物监控系统，普通小区很少安装，且安装监控的资金来源是公共维修基金，须征得小区业主的同意。

中国物业管理协会副会长、山东明德物业管理集团董事长刘德明表示，虽然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在智慧监控方面已有相对成熟的应用，但出于节省成本的考虑，物业公司很难将其引入日常监管工作中。即便物业愿意架设智慧监控系统，因一些住户担心隐私会受到侵犯，也很难得到全部业主同意。

——民事案件处置难。根据法律规定，高空抛物、坠物案件造成他人损害，在无法确认加害人时，除能够证明自己不是侵权人的除外，由可能加害的建筑物使用人给予补偿，因此集体承担责任的案件多发。据重庆、山东多地法院反映，这类案件调解可能性低、审理周期较长、生效判决履行率低。

在重庆某法院审理的刘某某被碗砸伤案中，刘某某起诉66户共104人，有89人缺席审理，审理时长达742天。2000年5月11日，重庆市民郝跃被高处落下的烟灰缸砸成重伤，由于无法找到加害人，其将可能从窗口扔烟灰缸的22户邻居告上法庭，该案被法律界视为全国高空抛物第一案，虽然原告最终胜诉，但该案执行时间跨越近20年。

C 有防有治 维护头顶安全

受访基层干部群众认为，运用技术手段强化监管是治理高空抛物的最有效手段，民法典完善了高空抛物坠物治理规则，明确了公安机关、物业等职责，需要各方强化责任心，形成治理合力。

如何让技术为法律服务？去年6月，重庆市公安局九龙坡区分局运用警务大数据研发部署了“瞭望者”高空抛物智能预警监控系统，并在辖区商圈进行试点。当抛物下落时，该系统会自动生成一张抛物

线的全景图和一段10秒左右的抛物视频，现场定位抛物位置，追踪下落轨迹。目前，这一系统已发挥出实效，并在重庆多地试点。

九龙坡区公安分局科技信息化科副科长余行江建议，进一步优化完善系统功能、提升算法准确度，推进全国高空抛物治理体系标准化建设，符合条件的可纳入科研项目专项支持，让创新成果更好服务民生。

物业可以做什么？董永华建议，对于新建小区，相关部门应逐步要求开

发商配套建设防高空抛物监控系统；对于老旧小区需加装监控系统的，物业要确保安装在公共区域，而且严格妥善保管录像内容，保护居民隐私。同时要进行广泛深入的民意调查，尤其注意听取低楼层居民的意见。

拒绝高空抛物人人有责。重庆索通律师事务所律师徐海东表示，要在加大打击力度的同时，号召市民规范自己的行为，改变不良行为习惯，共同维护安全、整洁的生活环境。

据新华社

谁在消费“容貌焦虑”？

脸瘦一点，鼻子再高一点，眼睛再大一点……当下，一些扁平化、单一化的审美观念正让不少人尤其是年轻人陷入对容貌的焦虑之中。

“颜值”成为一门生意

面对镜头，网络主播小麦展示着刚购买的护肤美妆用品。复原蜜、爽肤水适合什么肤质，口红、眼影、粉饼如何搭配……吸引数千网友观看。

除了美妆直播，如今各大社交平台都开设护肤美妆专栏，人们以文字或者短视频的形式分享着变美的秘密。在大众追求美、崇尚美的年代，从美妆护肤到医美整形，“颜值”正成为一门生意。

前瞻产业研究院的数据显示，2019年我国化妆品行业整体市场规模接近5000亿元。2020年“双十一”购物节期间，化妆品品类中，仅面部护理套装一项的销售额就超过110亿元。艾瑞咨询发布的报告显示，2019年中国医美市场规模达到1769亿元，“95后”成为消费的主力军。

华南师范大学心理学院副教授韦文琦说，护肤美妆和医美消费由过去的“低频次”“高消费”到如今成为较为固定的“日常支出”，其背后反映的是中国社会的消费升级。

容貌焦虑蔓延

每天花费2小时37分钟照镜子，去看整容医生，想丰唇、垫额头、垫下巴，并且驳斥“自信的女孩最漂亮”的说法。这是《听见她说》之《魔镜》中女主角齐溪所面临的容貌焦虑。

现实生活中，无法忍受脸上有痘痘、细纹、眼袋等任何一点瑕疵，只要不化妆就觉得很难看……人们对“美”的标准越来越高。一旦被这些标准挟持，便容易陷入容貌焦虑，甚至厌恶自己，放弃社交。

在某社交平台上关于“我所经历的容貌焦虑”话题讨论中，有网友评论称，离开了美颜相机，感觉自己整张脸都是一个错误。

“化妆拯救颜值，整容逆天改命”，广为流传的口号吸引着越来越多的人为美丽买单的同时，也让人变得盲目。更美App联合BOSS直聘发布的报告显示，近70%的职场人士每月拿出超过20%工资收入进行“颜值投入”，14%的受访人表示，每月“颜值投入”花费超过工资，他们中90后占比超60%。

“现在感觉患上了医美依赖症。”进行过多种“医美治疗”的王女士说，之前觉得脸瘦是一种潮流，就去打了瘦脸针；为了成为“电眼美女”又去做了双眼皮手术；此后又去填充下巴。“做完之后，对疗效的要求也越来越严苛，如果和理想的样子有出入，反而更焦虑了。”

谁在制造容貌焦虑？

当广告语从“你本来就很美”变成铺天盖地的“用过这款产品，你会更白、更美”，化妆品公司和医美机构通过不断强化消费者的观念来制造需求，无形中向消费者传递了一种观念：美是有标准的，不符合标准的美需要通过改造变得合乎标准。

半月谈记者发现，一些医美类App、在线AI颜值测试以及颜值鉴定师正通过美貌的标准来确定用户脸部的缺陷，让用户陷入对容貌的焦虑，以此顺势推出相应的改善方案，让用户为“变美”买单。

与此同时，大众传播媒介也在潜移默化中增强这种观念。当下，越来越多的人参与到网络讨论中，对他人容貌进行肆无忌惮的评论，甚至在一些网络社区中自发地制造出更加严苛的“美丽标准”。

韦文琦表示，在媒体和商家齐头并进，让“美”变得更加单调和狭隘的情况下，学会勇敢定义自我，接受自己，不让根植于内心的自卑心态作祟，才能缓解容貌焦虑。如果焦虑已经严重影响社交生活，甚至出现过度整容倾向，则需要寻求心理咨询，进行心理干预和治疗。

据新华社